

2021 年度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6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2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五部分 附件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起草并组织实施我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价格宏观管理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全省统一规划体系建设。受省政府委托向省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报告。

（二）承担统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责任，研究分析国内外、省内外经济形势，跟踪和预测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提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建议。

（三）负责协调推进经济社会事业领域改革工作，负责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省经济体制有关改革，研究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全省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衔接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指导经济体制改革试点和改革试验区工作。牵头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负责政务服务的指导协调和监督。

（四）负责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省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衔接平衡需要安排省级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安排省级预算内投资。拟订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按规定权限负责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审批（含核准、备案，下同）、审核以及项目节能审查。负责重大建设项目后评价的管理与协调。加强中央和省级预算内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统筹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拟订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指导和协调招投标工作，监督重大建设项目的招投标活动。负责公共资源交易的指导、协调和监管等。

（五）贯彻实施国家产业政策，协调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负责全省相关产业发展规划、重大政策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业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参与拟订和实施现代物流产业发展战略、规划。牵头拟订交通运输、能源保障总体规划，协调综合运输、能源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高技术产业、产业技术进步、项目成果转化的战略、规划和政策，协调解决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六）研究提出区域协调发展、重点区域开发、新型城镇化战略、规划和政策。协调国家级新区建设工作，统筹推

进区域协调发展。

（七）研究提出全省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目标、政策。参与全省外债总量控制、结构优化与监测以及研究提出防范外债风险措施。参与全省对外招商项目推介，按规定负责审批、审核利用外资项目和境外投资项目。指导推进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建设。

（八）承担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的责任。根据国内外两个市场与我省有关重要商品的供求情况，调整粮食等重要商品省内供求的总量。

（九）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研究拟订全省人口发展和应对老龄化战略、规划及政策，参与拟订教育、文化和旅游、卫生健康、民政、体育等发展政策，推进社会事业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

（十）负责协调推进生态文明领域改革工作，深入实施生态省战略，研究提出全省生态文明建设战略、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统筹推进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福建）建设。指导推进绿色发展，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

衔接生态建设、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环境保护、循环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和项目建设。

（十一）监测、预警市场价格，分析价格形势，拟订并组织实施价格总水平调控目标。负责制定和修订相关价格目录，管理国家、省列名管理的商品和服务价格，监管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和服务价格。负责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组织实施价格调节基金政策。负责价格公共服务工作。负责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和调查及信息公开。

（十二）拟订年度省重点项目建议名单。组织编制实施省重点项目年度工作目标计划，对目标计划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检查、督促、指导省重点项目建设，协调推动解决省重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问题。

（十三）牵头推进全省营商环境建设，研究提出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措施和建议。跟踪督促提升营商环境工作落实。组织开展全省营商环境评估和绩效考评。

（十四）牵头负责全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组织制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总体规划、政策法规、标准体系，推进全省信用信息平台建设，协调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问题。承担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赋予的企业债券发行申请和存续期监管相关职责。健全重大项目融资对接长效机制。推动政府出资的产业投资基金发展。

（十五）组织开展省际、区际间的经济技术协作活动。指导协调省际、省内、区域、企业的经济技术协作。联系外省政府驻闽办事机构。承担省政府有关对口支援工作。

（十六）管理省数字福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大数据管理局）、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与省数字福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承担除信息化领域之外的高新技术产业工作。省数字福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负责信息化产业、数字经济发展和信息化项目建设等工作。

与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省级粮食安全保障调控和应急设施项目审批及其投资计划下达，会同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组织粮食安全保障调控和应急设施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申报、投资计划下达。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负责对建设单位上报的省级粮食安全保障调控和应急设施项目申请文件提出初审意见。负责组织推进项目实施，按规范要求组织省级项目竣工（预）验收。

（十七）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包括30个机关行政处室及8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省发改委机关	财政核拨	222	208
省数字福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财政核拨	24	18
省纪委监委驻省发改委纪检监察组	财政核拨	7	7
省发改委经济研究室	财政核拨	15	9
省核电建设中心	财政核拨	9	9
省价格监测中心	财政核拨	19	16
省价格研究所	财政核拨	11	10
省价格认定中心	财政核拨	19	16
省经济信息中心	财政核拨	150	115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我委部门主要任务是：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抓好“五促一保一防一控”等重点工作，推动经济社会平稳运行。特别是11月以来，为贯彻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决策部署，以及全省九市一区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座

谈会精神，我委全面开展“冬季攻坚”行动，理清思路，鼓足干劲，全力冲刺全年目标，为“十四五”良好开局做出了积极贡献。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持续兴起学习创新理论热潮。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的重要理念和重大实践，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二）积极争取国家政策支持。积极争取将福建的重大政策、重大项目纳入国家战略。

（三）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增芯强屏”工程深化推进。新能源产业创新示范区建设加速推进，金石能源“高效太阳能电池装备与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获批我省第三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培育发展现代化都市圈，印发福州都市圈发展规划，加快制定厦漳泉都市圈规划。推动福州新区发展建设和平潭开放开发。出台新时代进一步推动福建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实施方案，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县城城镇化建设，规范特色小镇发展。

（五）生态文明建设成果显著。科学制定我省碳达峰碳中和时间表、路线图。完成生态省建设20周年和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5周年评估，试验区39项改革经验向全国

复制推广。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发展经济体系。加快建立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

（六）改革开放稳步推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在全国营商环境评价中，厦门 18 个营商环境指标全部被列为全国标杆指标，福州、泉州分别有 6 个、1 个指标被列为标杆指标。上线运行全省统一的企业开办“一网通办”平台，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

（七）民生保障扎实筑牢。推动学前教育补短板 and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深化产教融合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八）粮食能源保障有力。举办第十七届粮食产销协作福建洽谈会，支持引粮入闽、粮食应急加工能力提升、仓储设施维修改造等项目。认真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加强粮食质量安全监管，确保口粮质量安全。做好粮油肉菜等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强化能源保供工作，完善优化有序用电方案，增强迎峰度冬、迎峰度夏电力保障能力，确保全省电力供应安全稳定。按照市场化机制合理疏导燃煤发电成本，保持民生用电价格基本稳定。

（九）狠抓投资成效显现。建立健全普遍性的项目挂钩机制和全生命周期的项目管理体系，坚持一线工作法，主动上门服务，对接落实政策，指导项目建设，服务各地经济社

会发展。从11月初起，由委党组成员带队分赴九市一区，开展抓项目促发展专项调研服务，协调推进项目建设；11月下旬，近300名干部组成百余个小分队深入项目一线、实现九市一区全覆盖，兴起新一轮抓项目促投资服务攻坚热潮，推动项目调度服务保障工作从“纸面”落到“地面”，深受基层和广大项目服务对象欢迎。

（十）政治机关建设全面加强。牢牢把握发改委政治机关的定位，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机关党建和发展改革工作，始终牢记“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落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持续深入排查廉政风险点，驰而不息改进作风。加强正向激励，树立重实干、重实绩、重担当的用人导向，提升干部政治素质和干事创业能力。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958.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504.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016.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44.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35.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3,016.9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09.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975.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46,411.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669.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232.90
	30			61	
总 计	31	66,644.87	总 计	62	66,644.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9,975.15	47,958.77					2,016.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609.16	31,592.78					2,016.38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3,609.16	31,592.78					2,016.38
2010401	行政运行	5,975.42	5,975.41					0.01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1.07	1,071.07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1,318.20	1,318.20					
2010408	物价管理	100.34	84.00					16.34
2010450	事业运行	2,610.64	2,610.61					0.0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2,533.49	20,533.49					2,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1.01	1,571.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0.81	1,570.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1.74	861.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56	132.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1.51	551.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0	25.00					
20807	就业补助	0.20	0.2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0.2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2.61	442.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2.61	442.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6.19	376.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42	66.4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537.00	13,537.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3,537.00	13,537.00					
2150516	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	12,877.00	12,877.00					
2150517	产业发展	660.00	6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5.37	815.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5.37	815.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37	650.37					
2210202	提租补贴	165.00	16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3.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6,411.97	10,730.52	35,681.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504.49	7,839.99	22,664.5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0,504.49	7,839.99	22,664.50			
2010401	行政运行	5,226.47	5,226.47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0.47		1,390.47			
2010403	机关服务	196.00		196.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428.78		428.78			
2010408	物价管理	72.17		72.17			
2010450	事业运行	2,613.52	2,613.5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577.08		20,577.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4.92	1,644.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4.72	1,644.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4.02	884.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41	132.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4.53	534.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76	93.76				
20807	就业补助	0.20	0.2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0.2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5.92	435.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5.92	435.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9.71	369.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21	66.2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016.95		13,016.95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3,016.95		13,016.95			
2150516	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	12,877.00		12,877.00			
2150517	产业发展	139.95		139.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69	809.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69	809.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33	649.33				
2210202	提租补贴	160.36	16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958.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9,696.14	29,696.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44.92	1,644.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5.92	435.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3,016.95	13,016.9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09.69	809.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958.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603.63	45,603.6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017.2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8,372.41	18,372.4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6,017.2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63,976.03	总 计	64	63,976.03	63,976.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45,603.63	10,730.52	34,873.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696.15	7,839.99	21,856.1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9,696.15	7,839.99	21,856.16
2010401	行政运行	5,226.47	5,226.47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0.47		1,390.47
2010403	机关服务	196.00		196.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428.78		428.78
2010408	物价管理	72.17		72.17
2010450	事业运行	2,613.52	2,613.5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768.74		19,768.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4.92	1,644.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4.72	1,644.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84.02	884.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41	132.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4.53	534.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76	93.76	
20807	就业补助	0.20	0.2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0.2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5.92	435.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5.92	435.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9.71	369.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21	66.2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016.95		13,016.95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3,016.95		13,016.95
2150516	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	12,877.00		12,877.00
2150517	产业发展	139.95		139.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69	809.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69	809.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33	649.33	
2210202	提租补贴	160.36	16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60.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3.8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978.74	30201	办公费	53.97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339.40	30202	印刷费	2.24	310	资本性支出	29.23	
30103	奖金	1,132.99	30203	咨询费	0.2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59	
30107	绩效工资	861.43	30205	水费	12.2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5.92	30206	电费	70.6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1.22	30207	邮电费	113.7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2.01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6.1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1.1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28	30211	差旅费	17.2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8.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7.4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8.10	30214	租赁费	0.20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6.88	30215	会议费	0.5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9.57	
30301	离休费	211.45	30216	培训费	1.6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208.1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10.7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4.8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6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6.35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4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19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6.5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1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9,537.45	公用经费合计						1,193.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83.3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25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73.9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9.57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54.41
3. 公务接待费	6	9.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6,669.7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49,975.15 万元，本年支出 46,411.97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0,232.90 万元。

（一）2021 年度收入 49,975.1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178.7 万元，增长 22.50%，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958.7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2,016.38 万元。

（二）2021 年度支出 46,411.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949.23 万元，增长 75.3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730.5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9,537.45 万元，公用支出 1,193.07 万元。

2. 项目支出 35,681.4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5,603.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140.89 万元，增长 72.3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401 (行政运行) 5226.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92.81 万元，下降 17.29%。主要原因是我委坚持推进建设节约型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推行无纸化办公，合理分配机关运行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更好地开展相关工作。

(二)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0.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70.54 万元，增长 231.1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为统筹经济社会发展和疫情防控，推动福建高质量发展超越，我委承担了大量工作，加大与国家有关部委衔接汇报的频次，相应增加工作经费。

(三) 2010403 (机关服务) 1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2 万元，增长 1300%。主要原因是省重点项目在线跟踪系统等项目支出增加。

(四)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428.78 万元，较上

年决算数增加 352.46 万元，增长 461.82%。主要原因是新丝路项目增加。

（五）2010499（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19768.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729.08 万元，增长 145.89%。主要原因是预算内基建投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项目增加。

（六）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882.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6.6 万元，增长 47.97%。主要原因是死亡抚恤金支出增加和退休人员变动。

（七）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93.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54 万元，增长 94.4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增加。

（八）2210201（住房公积金）649.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3.02 万元，增长 16.7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变动。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730.5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9,537.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1,193.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83.34万元，比年初预算的157万元下降46.92%。主要原因是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

规模。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2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增加 0.25 万元。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该 0.25 万元为上年申报的团组，经费在今年决算列支。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3.9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93 万元下降 20.44%，主要是加强车辆管理，从严格控制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9.57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增加 19.57 万元，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1 辆，主要是车辆报废更新。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54.41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93 万元下降 41.49%，主要是加强车辆管理，从严格控制车辆运行维护费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9.1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64 万元下降 85.78%。主要是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用，累计接待 56 批次、363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 4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数字

福建专项、数字经济发展专项、预算内基建投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53102.95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4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数字福建专项、预算内基建投资、数字经济发展专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53102.95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的项目是 4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41.1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44.08%，主要是受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我委机关运行成本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32.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4.1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77.8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03.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4.4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0.5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7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78.56%，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

支出金额的 42.55%。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4 辆、机要通信用车 7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1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市、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市、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含促消费正向激励资金700万元）						
主管部门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996.00	12760.00	10	98.18	9.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996.00	1276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挥省级服务业引导资金带动社会投资作用，促进一批物流、旅游、商贸流通等服务业重点领域引领示范效应明显的重大项目开工建设、建成落地，新兴服务业态不断涌现，服务业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不断提升。			切块省商务厅促消费省级正向激励资金700万元，支持各地市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下达省级服务业引导资金6430万元，对优选的元洪国际食品展示交易中心冷藏库建设工程等34个前期条件成熟、示范带动作用显著的项目开展资金扶持，以点带面引导社会投资；安排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5600万元，支持建设一批服务于我省鞋服箱包、陶瓷工艺、家居建材等优势特色产业的直播基地，支持开展重大直播活动，“直播+”赋能打造一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冷链物流项目数量	≥15个	17	10	10	
			补助的文化旅游类项目数量	≥5个	15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投资完成率	≥60%	51	10	8.5	因2021年中部分地区突发疫情，部分项目投资建设
			项目拉动社会投资率	≥100%	14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单项目资金补助金额	≤500万元	300	10	0	单个项目投入小于3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开工率	≥90%	94	10	10	
			项目建设区域覆盖率	=100%	78	5	0	莆田市未申报项目，泉州市申报的项目前期材料不够完整，且规模较小不具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项目公示率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影响合格率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两个责任”落实到位率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3.32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数字福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数字福建专项						
主管部门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5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	50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投资计划执行良好，保障建设质量和效益，当年完工项目可初步发挥效益，电子政务综合体系应用水平和服务能力大幅提升，资金安排的规范性及资金拨付单位满意度逐步提升。			2021年7月，完成资金下达任务。资金首先用于保障公共平台项目建设，提升网上政务服务能力；其次保障重要部门业务信息化建设，提高部门业务信息化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升级完善公共平台数量	≥4个	4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实际到位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服务器及系统软件采购费用比例	≥80%	8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高水平打造数字政府，切实提升群众和企业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80%	8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	≥90%	90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数据汇聚率	≥70%	70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100.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数字经济发展专项（含军民融合产业扶持资金，在4320万元之内据实安排）						
主管部门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30000.0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00	300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省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作用，实施数字经济领跑行动，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平台经济、5G、卫星应用等新技术新业态发展，实现数字经济质的提升和量的跃升。			充分发挥省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作用，实施数字经济领跑行动，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平台经济、5G、卫星应用等新技术新业态发展，实现数字经济质的提升和量的跃升，补助各专项项目50个，拉动投资30亿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5G、人工智能、卫星应用、区块链、数字丝路	≥ 50 个	50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改委“双随机一公开”抽检合格率	$\geq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省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到位率	$=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企业类项目单个项目补助金额	≤ 1000 万元	10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数字经济领域总投资	≥ 30 亿元	3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企业（个人）用户数	≥ 3000 家	30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节能减排率	$= 90\%$	9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 5$ 年	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100.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geq 90$ ）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geq 80$ ）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geq 60$ ）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							

预算内基建投资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名称		预算内基建投资专项资金（含乡村振兴1.5亿元、科技特派员2500万元、省产业领军团队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5343.00	305343.00	305342.95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5343.00	305343.00	305342.9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年度重大基础设施、科技创新、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产业提升、数字福建（数字经济）、生态文明（绿色发展）、自然灾害防治、公共管理、民生社会事业等领域项目建设及前期工作。			2021年初预算安排专项资金305343万元，截止2021年9月28日，已安排下达305342.95万元，支持各地各有关部门425个项目建设，较好推动重大基础设施、民生社会事业、生态文明建设、自然灾害防治等领域，以及公共管理、创新与产业提升、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	≥200个	425	20	20	
		质量指标	支持行业数量	≥10个	15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控制数	≥305343万元	305342.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支持原中央苏区、革命老区等地区发展项目数量	≥24个	244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社会事业领域项目数量	≥40个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支持生态环境领域项目数量	≥4个	36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持贯彻落实创新、绿色、协调、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的项目数量	≥40个	36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100.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25.00	10337.08	10	93.76	9.3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25.00	10337.0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 值	自评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及购买服务项目	≥3个	3	10	10	
		质量指标	合规性	≥100%	100	10	10	
			合格率	≥100%	100	10	10	
			业主有效投诉率	≤90%	90	5	5	
			维修申报处理率	≥80%	80	5	5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及购买服务项目合同支付	≥80%	80	5	5	
	成本指标	物业费占比	≤30%	30	5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5年	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99.38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附件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为提高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含促消费正向激励资金 700 万元）专项资金使用绩效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对 2021 年度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含促消费正向激励资金 700 万元）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专项基本情况

（二）主要成效

切块省商务厅促消费省级正向激励资金 700 万元，支持各地市开展各类促消费活动；下达省级服务业引导资金 6430 万元，对优选的元洪国际食品展示交易中心冷藏库建设工程等 34 个前期条件成熟、示范带动作用显著的项目开展资金扶持，以点带面引导社会投资；安排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5600 万元，支持建设一批服务于我省鞋服箱包、陶瓷工艺、家居建材等优势特色产业的直播基地，支持开展重大直播活动，“直播+”赋能打造一批网红闽货，助力直播经济发展。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3.32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

标 12 个，实际完成 9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补助冷链物流项目数量，目标值 15，实际完成 17，权重 10.00，得分 10.00。

2) 补助的文化旅游类项目数量，目标值 5，实际完成 15，权重 10.00，得分 10.00。

2、质量指标

1) 项目投资完成率，目标值 60，实际完成 51，权重 10.00，得分 8.50，未完成原因：因 2021 年中部分地区突发疫情，部分项目投资建设进度晚于预期。

2) 项目拉动社会投资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40，权重 10.00，得分 10.00。

3、时效指标

1) 资金下达及时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10.00，得分 10.00。

4、成本指标

1) 单项目资金补助金额，目标值 500，实际完成 300，权重 0，得分 0.00，未完成原因：单个项目投入小于 300 万元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1)项目开工率,目标值 90,实际完成 94,权重 10.00,得分 10.00。

2)项目建设区域覆盖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78,权重 5.00,得分 0.00,未完成原因:莆田市未申报项目,泉州市申报的项目前期材料不够完整,且规模较小不具备示范性。

2、社会效益指标

1)补助项目公示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5.00,得分 5.00。

3、生态效益指标

1)环境影响合格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5.00,得分 5.00。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两个责任”落实到位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5.00,得分 5.0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10.00,得分 10.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绩效仅考核产出与效益，缺乏过程性把控。
服务业引导资金是对在建项目的引导扶持，资金在项目建设期下达，需考核过程性指标。

2、绩效自评周期过短，对中长期项目的合理考核欠缺。由于部分资金刚下达项目单位不久，就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不利于体现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中长期成效。

（二）改进措施

1、建议将过程管控指标综合纳入绩效指标体系，为引导性资金的绩效自评、考核增加维度，增强科学性。

2、建议拉长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周期，于第二年度的三季度开展自评，保障中长期建设项目实施过程进展、成效可被合理考核。

数字福建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为提高数字福建专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对 2021 年度数字福建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专项基本情况

2021 年 7 月，完成资金下达任务。资金首先用于保障公共平台项目建设，提升网上政务服务能力；其次保障重要部门业务信息化建设，提高部门业务信息化率。

（二）主要成效

2021 年，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围绕新时代数字福建建设，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福建省大数据发展条例》，省政府印发实施《“十四五”数字福建专项规划》，2021 年数字政府服务能力各项指标名列前茅，省政府门户网站全国排名第二，数字政府服务能力位列优秀级，闽政通 APP 在省级政务类 APP 调查评估中位列优秀级。2021 年全省数字经济增加值预计突破 2.3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15%以上，数字经济已成为我省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的主引擎和新动能。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

目标 9 个，实际完成 9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升级完善公共平台数量，目标值 4，实际完成 4，权重 15.00，得分 15.00。

2、质量指标

1) 工程质量合格率，目标值 90，实际完成 90，权重 10.00，得分 10.00。

3、时效指标

1) 资金下达及时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15.00，得分 15.00。

4、成本指标

1) 资金实际到位率，目标值 90，实际完成 90，权重 10.00，得分 10.00。

（二）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1) 节约服务器及系统软件采购费用比例，目标值 80，实际完成 80，权重 8.00，得分 8.00。

2、社会效益指标

1) 高水平打造数字政府，切实提升群众和企业的获得感和满意度。，目标值 80，实际完成 80，权重 8.00，得分 8.00。

3、生态效益指标

1) 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 目标值 90, 实际完成 90, 权重 6.00, 得分 6.00。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 数据汇聚率, 目标值 70, 实际完成 70, 权重 8.00, 得分 8.0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实际完成 9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资金下达效率还需要进一步提高, 没有在上半年完成数字福建资金下达任务。

2、一些项目单位项目方案申报评审及修改方案周期比较长, 影响项目立项进度。

(二) 改进措施

1、在加快项目前期工作进展的基础上, 尽快研究提出资金安排计划, 确保尽快发挥资金效益。

2、加强项目督促检查, 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 推动项目尽早建成投入使用, 充分发挥项目效益。

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为提高数字经济发展专项（含军民融合产业扶持资金，在 4320 万元之内据实安排）专项资金使用绩效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对 2021 年度数字经济发展专项（含军民融合产业扶持资金，在 4320 万元之内据实安排）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专项基本情况

省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是省级财政每年预算安排 3 亿元用于促进数字经济发展的专项资金，专项资金综合运用投资补助、贷款贴息、购买服务、奖励（落地奖励、基金投放奖励、以奖代补、正向激励）等方式，通过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带动社会资本投资，促进数字经济发展。

（二）主要成效

充分发挥省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作用，实施数字经济领跑行动，推动人工智能、物联网、平台经济、5G、卫星应用等新技术新业态发展，实现数字经济质的提升和量的跃升。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9 个，实际完成 9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扶持 5G、人工智能、卫星应用、区块链、数字丝路、物联网、大数据、平台经济等专项项目个数,目标值 50,实际完成 50,权重 20.00,得分 20.00。

2、质量指标

1)发改委“双随机一公开”抽检合格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10.00,得分 10.00。

3、时效指标

1)省数字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到位率,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10.00,得分 10.00。

4、成本指标

1)补助企业类项目单个项目补助金额,目标值 1000,实际完成 1000,权重 10.00,得分 10.00。

(二)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1)带动数字经济领域总投资,目标值 30,实际完成 30,权重 10.00,得分 10.00。

2、社会效益指标

1)服务企业(个人)用户数,目标值 3000,实际完成 3000,权重 5.00,得分 5.00。

3、生态效益指标

1) 实现节能减排率, 目标值 90, 实际完成 90, 权重 5.00, 得分 5.00。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目标值 5, 实际完成 5,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率,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建议修改绩效评价表的各项指标, 大部分指标与时间关系关联紧密, 支付时间滞后, 会导致绩效评价分数非常低。

2、数字经济的项目, 新领域新业态不断涌现, 很难用统一的项目库进行管理。

(二) 改进措施

1、建议修改绩效评价表的各项指标, 大部分指标与时间关系关联紧密, 支付时间滞后, 会导致绩效评价分数非常低。建议完善指标体系, 丰富指标内容。

2、数字经济的项目, 新领域新业态不断涌现, 很难用统一的项目库进行管理, 建议去除项目库管理的机制。

预算内基建投资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为提高预算内基建投资专项资金(含乡村振兴 1.5 亿元、科技特派员 2500 万元、省产业领军团队补助资金)专项资金使用绩效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对 2021 年度预算内基建投资专项资金(含乡村振兴 1.5 亿元、科技特派员 2500 万元、省产业领军团队补助资金)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专项基本情况

安排下达 305342.95 万元，支持各地各有关部门 425 个项目建设，较好推动重大基础设施、民生社会事业、生态文明建设、自然灾害防治等领域，以及公共管理、创新与产业提升、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等领域项目建设及前期工作。

(二) 主要成效

安排下达 305342.95 万元，支持各地各有关部门 425 个项目建设，较好推动重大基础设施、民生社会事业、生态文明建设、自然灾害防治等领域，以及公共管理、创新与产业提升、扶贫开发成果巩固与乡村振兴等领域项目建设及前期工作。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9 个，实际完成 9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支持项目数量, 目标值 200, 实际完成 425, 权重 20.00, 得分 20.00。

2、质量指标

1) 支持行业数量, 目标值 10, 实际完成 15,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3、时效指标

1) 资金下达及时率,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4、成本指标

1) 资金总投入控制数, 目标值 305343, 实际完成 305342.95,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二）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1) 支持原中央苏区、革命老区等地区发展项目数量, 目标值 24, 实际完成 244,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2、社会效益指标

1)支持社会事业领域项目数量,目标值 40,实际完成 95,权重 5.00,得分 5.00。

3、生态效益指标

1)支持生态环境领域项目数量,目标值 4,实际完成 36,权重 5.00,得分 5.00。

4、可持续影响指标

1)支持贯彻落实创新、绿色、协调、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的项目数量,目标值 40,实际完成 368,权重 10.00,得分 10.0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值 80,实际完成 90,权重 10.00,得分 10.0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1、部分项目根据省委、省政府相关文件、政策明确要求,切块给省有关部门整合后,统筹安排到具体项目计划,项目安排、实施、调度情况由部门掌握。

2、省级预算内投资计划下达后,部分市县财政部门未及时拨付资金,项目单位无法及时足额收到资金。

(二) 改进措施

1、此类资金由资金整合部门安排到具体项目,

实施进度的调度由资金整合部门负责，绩效评价应明确由资金整合部门负责管理。

2、各级财政部门应及时足额拨付财政资金到具体项目单位，确保省级预算内投资发挥效益。